



交易标的明细表

仅用于在广州市不动产登记系统使用，再复印无效。

序号	标的名称	建筑面积 (㎡)	建筑结构	规划用途	房产证号	评估价 (万元)	挂牌价 (万元)	保证金 (万元)	评估基准日	使用年限	权属人	目前房屋状态 (出租、闲置、占用等)	备注
标的1	转让天河区马场路28号之五1601房及地下1层B1212车位	180.2759	钢筋混凝土	商业	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920145806号	627.6600		80	2026年6月22日	使用年限40年，从2009年03月02日起至2049年03月01日止。	东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	闲置	标的包含房产及车位，合计建筑面积190.1759平方米，其中房产建筑面积180.2759平方米，车位建筑面积9.9平方米。房产和车位已收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
		9.9	钢筋混凝土	车位	粤(2016)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0087944号	25.8600	653.5200		2026年6月22日	使用年限50年，从2009年03月02日起至2059年03月02日止。	东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	闲置	
		标的2	转让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府街23号10A房（包含附属设备）	145.469	钢筋混凝土	居住用房	粤房地证字第C3292656号	999.7200			2026年6月22日	使用年限70年，从2002年6月24日起至2072年06月24日止。	东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
标的3	转让天河区珠江新城海明路华府街23号10B房（包含附属设备）及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府街25号之一地下一层A024车位	145.3841	钢筋混凝土	居住用房	粤房地证字第C3083605号	999.1400		150	2026年6月22日	使用年限70年，从2002年6月24日起至2072年06月24日止。	东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	闲置	标的包含房产（含附属设备）及车位，合计建筑面积157.8841平方米，其中房产建筑面积145.3841平方米，车位建筑面积12.5平方米。已收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
		12.5	钢筋混凝土	车位	粤房地证字第C5006523号	37.0600	1,036.3600		2026年6月22日	使用年限50年，从2001年01月21日起至2051年01月21日止。	东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	闲置	
		设备剩余价值			0.1600		2026年6月22日		/	东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	闲置		
		合计	493.5290	/			2,692.0201	2,692.0201	380.00	/	/	/	/